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21-026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2 月 10 日，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基础”或“公司”）收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省高院”或“法院”）送达的（2021）琼破申 44 号《民事裁定书》及（2021）琼破 44 号《决定书》，海南省高院裁定受理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海南”）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海航基础的重整管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6 条的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一天，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改为“*ST 基础”，股票代码仍为“600515”，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要求，及时公布公司被申请重整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鉴于公司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